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分行综合物业服务外包采购项目招标
公告

(招标编号：0733-23304927)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恩施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分行综合物业服务外包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58.464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1 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1 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领取或线上领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湖北省恩施市清江东路 5 号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分行 2

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湖北省恩施市清江东路 5 号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分行 2

楼会议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分行综合物业服务外包采购项目(项目

名称)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分行,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分行,招标代理机构为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实施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2 合同履行期限:1年。

2.3 最高限价:58.464万元。

2.4 招标范围: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分行综合物业服务外包服务采购,具体详见第五章项目采购需求。

2.5 其他: /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2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3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2022年度财务报告。

3.4 投标人近三年内(2020年12月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和不良记录:(1)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且在限制投标期限内的;(2)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3)未处于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4)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5)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3.5 供应商在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的项目合作过程中,没有重大合同违约、泄露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等事件。

3.6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7 存在以下任何情形的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每个集团公司(母公司、子公司)也仅限一家单位名参与投标,以上按报名的先后顺序确定投标资格,单位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供应商及其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对其他供应商的持股比例合计超过 20%；供应商之间直接或者间接同被第三方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合计均超过 20%（国家控股的供应商之间除外）；供应商的直接或间接持股超过 20%的自然人股东，担任其他供应商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8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严禁分包、转包。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时间 202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青岛路 7 号 7 层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4.3 方式：投标申请人应当在获取时间内，提供以下材料获取招标文件：需提供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明、经办人身份证明、信息登记表（格式及内容详见邀请书附件）。招标人、代理机构对电子文本传输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均不承担责任，申请人获取招标文件的时效性以申请人提交的完整资料的时间为准。（1）如现场领取招标文件，申请人按上述要求提供完整资料递交至招标文件获取地点。（2）如需网络获取招标文件，申请人按上述要求提供完整资料原件的复印件递交至“22230423@qq.com”邮箱获取。

4.4 售价：5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5.2 递交投标文件和开标地点：湖北省恩施市清江东路 5 号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分行 2 楼会议室

5.3 开标时间：2024 年 1 月 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6. 投标相关事宜

6.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7. 评标办法

7.1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8.1 本次项目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分行

地址：恩施市清江东路5号

联系人：张萌

电话：1398686686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青岛路7号银丰大厦7层

联系人：李烨玮

电话：18671973313

电子邮件：2223042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烨玮（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李烨玮（盖章）

